关于华安鑫福 42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1 月 19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鑫福 42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鑫福定开债	
基金主代码		008214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11 月 26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华安鑫福 42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 年 11 月 10 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26 年度的第 2 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安鑫福定开债 A	华安鑫福定开债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214	008215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88	1.0155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25,882,032.93	156.21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0.10000	0.0900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 年 11 月 23 日
除息日	2026 年 11 月 23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 年 11 月 24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1）红利再投资日：2026 年 11 月 23 日； 2）选择现金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份额将于 2026 年 11 月 24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11 月 25 日起可查询； 3）红利再投资按 2026 年 11 月 23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再投资基金份额，不足 0.01 份基金份额的，四舍五入； 4）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被冻结或托

	管转出尚未转入的基金份额应分得的现金红利按现金红利再投资方式处理。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选择现金红利或将所获红利再投资于本基金，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则默认为现金方式。

2）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查询和修改分红方式，也可以通过华安基金管理公司网站或电话交易系统查询和变更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如投资者在不同销售机构选择的分红方式不同，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凡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 2026 年 11 月 20 日之前（含该日）办理变更手续。

3）如有其它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19 日